

焦作市中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中区发改〔2023〕22号



关于焦作经济技术开发区钛材料深加工产业园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焦作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你单位呈报的《关于焦作经济技术开发区钛材料深加工产业园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焦经管〔2023〕8号）和河南昱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焦作经济技术开发区钛材料深加工产业园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已收悉。通过组织专家和有关部门审查，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河南昱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按照评估机构北京华灵四方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形成专家组评审意见修改后编制的《焦作经济技术开发区钛材料深加工产业园项目可行性研究

报告》。项目编码：2302-410803-04-01-456947。

二、建设地点。项目位于经三路东侧、人民路北侧。

三、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133334 平方米（约合 200 亩），总建筑面积 16800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66300 平方米（标准化厂房建筑面积 142800 平方米，综合研发中心建筑面积 2350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1700 平方米；容积率 1.25，建筑系数 41.59%，绿地率 10%。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8 栋 2 层、6 栋 4 层标准化厂房，1 栋主体 7 层局部 6 层综合研发中心以及室外道路、给排水、供配电、消防、绿化、公共厕所、停车场和安装充电桩 50 个等配套设施；购置信息设备、监控设备等相关设备。

四、建设工期。项目建设期限为 2 年。

五、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本项目总投资估算 60024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为 5014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 2516 万元，预备费为 4213 万元，建设期利息为 3150 万元。资金来源为拟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与区财政统筹。

六、招标方案。同意你单位委托具有相应专业能力的招标代理机构，在勘察、设计、建安工程、监理等环节需按我委批复的招标方案进行招标，招标公告需在省依法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招标情况报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备案。

七、你单位应开展信用承诺并据实申报项目审批所需的前置要件，提交的《信用承诺书》我委将及时在“信用焦作”网站公

示，守信或失信情况纳入“信易批”档案管理。

八、你单位应通过河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网上申报系统如实报送政府投资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的基本信息，并依法配合监管部门监督检查。

九、请据此选择有资质的设计单位抓紧编制项目初步设计，并按基本建设程序，落实各项建设条件及建设资金，优化建设方案。编制的初步设计及概算须按照省、市有关投资项目审批权限和规定的程序报批。

附件：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



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

建设项目名称：焦作经济技术开发区钛材料深加工产业园项目

项目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 式	预计金额 (万元)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101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644
建安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49345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426
主要设备								包含在施 工中
重要材料								包含在施 工中
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委托具有相应专业能力的招标代理机构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主要设备和重要材料包含在施工工程中。								